



王松 小说之旅

■ 记者 田莹

3月30日,由天津市作协、花城出版社、花城文学院主办的“海河之子,珠江寻根”——王松长篇小说《橘红》新书分享会,在天津戏剧博物馆(广东会馆)举办。

台上粤韵悠扬,凄婉婉转的唱腔与商帮会馆的雕梁画栋奇妙交融,台下的作家王松安静地聆听。“这不是巧合,是回家。”他对记者说。《橘红》以粤剧和中医为线索,串联起天津与广州两座城市的百年风云,而天津广东会馆恰好是故事粤剧北传的“登陆点”。从事文学创作四十余年,王松的小说以题材多元、叙事手法创新而闻名。而这场特别的“回家”,正是我们走进他文学世界的绝佳入口。

从数学的“囚徒”到文学“晚成者”

王松说自己是“生长期长,成熟期晚”的作家。这话放在他的人生轨迹里,恰如其分。1977年,恢复高考的消息像一道光,照亮了他在宁河插队的日子。嗜书如命的他,小学一年级便开始读长篇小说,初中时尝试写诗,文学是他的理想。但填报志愿时,父亲坚决反对他学中文。“我上中学时喜欢数学,记得淘到一本苏联的数学考题,里面有许多有趣的题目,我当成智力测验来做。当父亲反对我学文学时,我自然就把目光投向了数学。”王松回忆说,“可真进了大学数学系才发现,我是天马行空的创造性思维,不是那种能沉下心来琢磨逻辑的人,真要是钻进去学数学,我就不是王松了。”

大学里的王松十分活跃:参加迎新晚会表演,给同学拍照片,冬天滑冰,夏天跳舞,还是乐队的小提琴手,却唯独在专业课上提不起兴趣。1982年,大学毕业时,他激动得在宿舍里拉起小提琴,琴声里既有一种“终于获释”的欢欣,也藏着茫然——四年“刑期”结束,然后呢?此时,他再度萌生了写作的想法:“反正没有学习压力了,不如把脑子里那些奇怪的念头写出来。”

回望早年的作品,他一点儿不给自己留面子,“我不是那种‘才华像汗一样往外淌’的人。那个阶段他发表小说超过百万字,但心里却清楚,那多是靠硬功夫堆积出来的,胜在下笔勤、写得多,可要说里头真正的文学分量,还差得远。”

“那会儿写东西多半是‘撞’。”王松回忆道,“今天冒出个念头,就写这个,明天换个想法,又写那个,自己心里也没个准谱儿。”他的文字像一面镜子,照出不同的心情;迷茫时,文字透着混乱;理性时,叙事变得规整。

父亲去世后,母亲常回顾家史,家中那位从荒唐少爷成长为抗日英雄的叔祖父给王松留下深刻印象,他就此写出不少抗日题材的作品。而插队时经历的磨难,则是他成长中的心结,因此他的“知青小说”总透着隔阂与反抗。

20世纪80年代,王松读了海勒、福克纳、马尔克斯等西方作家的作品。“但读得越多,越觉得这些作品和我隔着一层。可能是因为译作多用书面语吧,不够生活化。”他渐渐明白,中国人说话有自己的习惯,无法替代。

“好小说得有自己的腔调。比如讲一个故

事,是用粤剧、京剧、评剧还是河北梆子?用广东粤剧唱《杨三姐告状》肯定不对。”王松比喻道,“可这个腔调在哪儿呢?我当时并不知道。”他索性先按自己说话的习气去写,这种下意识的探索,渐渐成为王松的标志,有编辑评价:“读王松的小说,就像听他坐在对面说话,带着他自己特有的节奏和习气。”

一场大病让王松被迫停笔,也让他静下心来思考。2000年病愈,他重新提笔,从中篇小说《阳光如烟》开始,接着是“三红”系列——《红采》《红风》《红莓花儿开》,让他感觉找到了属于自己的腔调,找到了自己的视角和叙事方式,创作开始顺畅起来。

而更深刻的转变,是他与过往经历的和解。敏感的童年、苦涩的青春,甚至被他视为“蹲大狱”的四年数学系时光……所有这些曾让他耿耿于怀的人生片段,都渐渐融汇成一种深沉而从容的力量。甚至当年他所排斥的数学思维,也成了他解析小说叙事空间、完善小说叙事策略的工具。这大概就是一个作家最好的状态——与过去的一切握手言和,走向更开阔的远方。

深入了解人的内心世界 才有资格去写那些故事

2022年,王松的中篇小说《红骆驼》获得第八届鲁迅文学奖。对此他的反应很平静:“说实话,我连评委是谁都不知道。获奖的事都是杂志社在操心,我只负责签了个名。”颁奖典礼在北京举行,王松领奖就回来了,生活如常。他后来总笑着跟朋友说:“如果一定要说鲁奖给我带来了什么变化,那就是领奖时,我不小心把脚崴了,韧带受了不可逆的伤,不能完全恢复,开车也能开,但不能开太远啦。”

淡然并非轻视。他家中的书房设在安静的阁楼上,楼梯边有个书架,鲁迅文学奖的证书和一尊从西北带回来的铜骆驼摆件并立。“我进出书房时,一抬头看见它,心里会想,这就是我付出的回报。我还要继续下去,该怎么写,照样还怎么写。”他说。

《红骆驼》的创作源自偶然。王松受邀到中国核城(酒泉原子能联合企业,代号四〇四厂)进行社会实践活动。那里是中国核工业的起点,是一片在地图上难以寻觅的区域。出发前,他并未预设创作目标,只是抱着收集素材的心态。可当他踏入当地那座特殊的博物馆,目光触及展厅里一字排开的铜像时,内心感到深深的震撼:邓稼先、钱三强、郭永怀……那些在中国核工业史上如星辰般璀璨的名字,以铜像的姿态静静矗立,他们的眼神坚毅而执着,仿佛凝视着戈壁滩上的烽火与荣光。

座谈会上,白发苍苍的老专家端坐席间,他们清一色是当年北大、清华、哈工大等顶尖学府的高才生,将人生最宝贵的时光悉数奉献给了这片荒漠。他们谈起当年戴着大红花奔赴戈壁的激情,谈起因辐射导致的病痛,言语间满是对这片土地的眷恋、对事业的坚守,以及对奉献的坦然。这些复杂而真挚的情感,像一记记重锤,砸在王松心上。

回程前一天的黄昏,王松独自走到河边,看着大漠落日慢慢沉入地平线。“那是胭脂色的。”他回忆说,“我从未见过那种颜色的太阳。”

几个月后的一天凌晨,在去往西沙群岛的航

艇上,王松写完《红骆驼》的最后一个字,走上甲板看日出。戈壁落日的颜色与南海上的朝阳重叠,是一样的胭脂红。他忽然觉得,这或许就是命运的安排。

王松小说中最震撼人心的细节从何而来?他说:“用双脚去寻找。”这个答案背后,是他几十年如一日的“在场”哲学。写作对他而言,从来不是书斋里的想象游戏,而是一场用身体和心灵进行的双重探索。他的“在场”,有时需要付出极大的坚持。多年前,为采写发生在舟山群岛的一桩旧案,他辗转找到一位内心满是挣扎的船老大。登上渔船后,因为晕船,他胃里翻江倒海,“把胆汁都吐出来了”,苦不堪言。整整三天,在摇晃的船舱里,他一次次与船老大推心置腹。看着眼前这位豁出命的作家,船老大叹气说:“你这个人,蛮拼的。”终于缓缓说出往事,一个背负命案的逃犯,在岛上隐姓埋名,与他朝夕相处,情同手足;公安干警追来,他在情与法之间反复煎熬,最终选择了指认;而那人后来在狱中寄信给他,言语间没有怨恨,只有释然,甚至说:“如果有下辈子,咱还做兄弟。”这些都成了王松小说的重要素材。

身处信息爆炸的时代,王松依然选择奔赴远方。这是他写作的信条:“你必须真正深入并了解他们的世界,才有资格写那些故事。”他常想起《巴黎圣母院》里的一段话:当诗人甘果瓦向乞丐国王克洛潘介绍自己是一位诗人时,对方回应:“那不就是把人家的事写给人家看,还找人家要钱的人吗?”这话像一根刺,扎在王松心里。他不想成为那样的“诗人”,他要创作的,是必须亲自走到、看到、触摸到之后,生发出来的故事。

以文学连接天津与广州 《橘红》跨越百余年历史

谈起最新出版的长篇小说《橘红》的创作,王松说:“它像一株植物,是慢慢长出来的。”这部连接天津与广州、跨越百余年历史的小说,是一场历时三年、往返两地二十余次的“自然孕育”。

一切始于花城出版社的约稿电话,希望这位北方作家以“外地人”的视角写一部与广州相关的小说。“让一个北方人写广州,就像让外地人写天津,能写出地道的、准确的感觉吗?”王松担心落入“歌颂城市”的窠臼,更怕自己难以真正理解岭南文化。直到出版社表示“只需与广州相关,无其他要求”,他才松了口气:“就当是一场文化探险吧。”

动笔前,王松没有急着搭框架,而是先让自己沉入广州近代百年的烟火里。至今他书房仍挂着津、穗两地的大幅地图,那是他查阅史料、标记地点的见证。哪条老街曾是在百年前的商道,哪处建筑藏着一段往事,他都要在地图上反复核对,找准历史坐标,再亲赴现场,寻找时光留下的痕迹。

每次赴穗,他都提前做好功课,到现场后,一头扎进那些少有人留意到的角落。沙面的斑驳光影、粤剧舞台的婉转唱腔、老药铺里的草木气息、寻常人家的声响,全都被他一一收入心底。后来,这部小说的责任编辑陈诗咏感叹:“王老师,您知道的地方,比我这个广州人还要多啊!”

“我似乎听到了这株植物在我心里拔节的声音。”王松这样形容。他不急于把故事框定,而是想让它像一团烟霞,飘成什么形状,就是什么形状。他相信,在这个过程中故事自会生长。果



王松
天津人,作家。出版长篇小说《烟火》《暖夏》《热雪》等。中篇小说《红骆驼》获第八届鲁迅文学奖。长篇小说《橘红》入选中国作协“新时代文学攀登计划”。

然,责编陈诗咏提供的信息,让他在史料中有了意外发现:原来粤剧曾通过广东商帮北传,在天津的广东会馆登台。这条真实的历史“脐带”,一下子将两座城连了起来,也让他心中模糊的构想骤然清晰。《橘红》的魂,就这样在一步一履、一页一卷中无声地展开了。

贯穿这部小说的两条主线——粤剧与中医,本就交织着王松与两座城市的因缘。于广州,是他少年时听红线女唱片的记忆,那软软的又带劲道的咿呀之音,虽然词句听不懂,唱腔却莫名印在了他心里。后来,王松在一本旧杂志上看到红线女与马师曾的合照,一代名伶的故事,在他心中埋下了种子。于天津,则是浸入生活的戏曲、曲艺滋养。他自幼听河北梆子和评剧,那韵律早已成为他感知世界的底色。而中医,则是他最大的爱好之一,也成了巧妙串联天津与广州的文化引线。

王松说,这次写作带给自己最珍贵的礼物,是让他重新认识了天津。天津早点“左手拿大饼夹馃子,右手端一碗豆腐脑”的随意、匆忙,对照广州茶楼里“一出两件”(一壶茶配两碟点心)以及“直落”(从早茶一直喝到下午茶)的精致、悠闲;河北梆子调门儿的高亢、激越,对应了粤剧意韵的婉转、缠绵。这些具体的差异,让他理解了天津独有的气质——那是由老城厢的烟火、租界区的洋派与工业区的厚重共同构成的一种杂糅而坚韧的生命力。

通过创作,王松不仅看到了津粤两地的差异,更触摸到了中华文化深处同源共流的血脉。甚至从某种程度上说,这场写作之旅超越了小说本身,它让这位曾经对故乡有些疏离的写作者,转身成了这片土地的深耕者。而对天津那份曾经模糊的情感,也在一次次的离去与归来、对照与凝视中,变得深沉、真切,终于落地生根。

今年,王松迎来了自己的“戏周年”——《橘红》被广州话剧团改编为话剧,将于11月公演;《暖夏》与《红骆驼》也分别被天津河北梆子剧院和北京曲剧团搬上舞台。期待这位作家的文字在南北不同的剧场里同时生长。

对话王松 坐得冷板凳 以作品说话

记者:您经历了从数学到文学的跨界,数学给了您怎样的馈赠?

王松:最大的馈赠,是教会了我用数学的思维方式解析小说的叙事空间。写小说光有激情和灵感是不够的,尤其是写长篇小说,必须有清晰的空间感和结构感,不能想到哪儿写到哪儿。我举个例子,拓扑学里有“同胚”的概念,简单说就是像正方体、球体以及多面体这些形状,不管外观差别多大,它们内部任意两点间的连线都不会超出这个物体本身。我把这个概念用在小说叙事里。当然,这些馈赠是我后来才领悟到的,当年学数学的时候,就只觉得是在“蹲监狱”。

记者:您如何看待时下流行的人工智能写作助手?它会威胁到文学创作吗?

王松:人工智能是工具,我认为不会威胁到真正的文学创作,因为它写出来的东西没有真正的文学价值。之前有过这样的例子,用人工智能仿写唐诗,平仄、格律、对仗,都很工整,挑不出毛病,但一眼就能看出来不是人写的,为什么?因为缺少意境。诗的灵魂是意境,小说的灵魂则是人在特定情境下的复杂反应。那种微妙、矛盾甚至带着冲动的瞬间选择,是一个人的全部生命经验的爆发,怎么模拟呢?

我觉得,用人工智能写作的人,大多不是真心热爱文学。文学的核心是创造,是你用自己对世界的理解、用自己的情感血肉,去铸造一个独一无二的世界,去塑造鲜活的人物。写完一部作品后,那种发自内心的愉悦和成就感,是任何工具都替代不了的。当然,对于作家来说,人工智能的工具性是不容置疑的。

记者:对于从事写作的您,您会给他们哪些建议?

王松:想走写作这条路,先问自己两个核心问题:第一,你是不是真热爱?第二,你是不是真适合?这两点千万别混为一谈。热爱是兴趣,适合是天赋和适配度。比如说,我喜欢芭蕾,但我没法上台表演,个人爱好和职业所需的适配度,可能就不是一回事。如果这两个问题的答案都是肯定的,那一定要记住孙犁先生的话:“文学是一条寂寞之道,文学事业是寂寞者的事业。”你需要坐得住冷板凳,得有长期耕耘的耐心,别被“一举成名”的神话迷惑,那些看似光鲜的成绩背后,全是看不见的疲累与煎熬。还有一点要提醒朋友们:别急于自称“作家”。作家不是职业,而是对创作成就的认可 and 称号。踏踏实实做“写作者”,用文字积累,用作品说话,而不要靠头衔去撑场面,去炫耀。

(图片由王松提供)

讲述



口述 杨无锐 采写 张洁

作家、学者杨无锐的哲学随笔集《其实不识字》由天津人民出版社推出了珍藏版。杨无锐生于1978年,南开大学博士毕业,现为美国加州高级管理学院(CIAM)博雅管理研究中心研究员,西安欧亚学院“回声学者”。在《其实不识字》这本书中,作者以解读汉字为线索,完成了一场向内而行的自我探问。

自以为熟知的一切 又呈现出全新面貌

45岁之前,我的生活轨迹清晰而简单:先是长达二十余年的求学生涯,从小书一路读到博士;随后是十八年的教书生涯,在大学讲台上驻足。近来,生活转入一个新阶段,我旅居海外,姑且称之为“漫游时代”。

德国作家歌德曾创作长篇小说《威廉·迈斯特》,包含《学习时代》和《漫游年代》,笔下的旅程壮阔

哲学随笔集《其实不识字》 与文字对坐

而深邃。我的前两个阶段,自然无法与之相比,它们平实,甚至有些单调。教书年深日久之后,一种想要从既定角色中退开一步的念头,逐渐萌生。我开始像个旁观者一样,反复思量“文学教育”这件事本身——它对于教育者和被教育者,究竟意味着什么,又带来了什么?这些持续的观察与内省,构成了我最初提笔时真切的材料来源。

坦白说,我并未主动起意要写一本围绕“识字”的书。这个主题,源于我的好友、编辑伍绍东先生的提议,像是一道命题作文。然而,在三十岁出头的这几年,我内心确实涌动着一股非写点什么不可的冲动。那时,我阅读了康德、托克维尔、C.S.路易斯等人的著作,开始回过头来审视自己所接受的全部教育。我的专业是中国古代文学,为完成学业,涉猎的古籍不算少。但就在那几年,一种新的视角,仿佛一束意外透进的光,照在熟悉的书页上,使我过去自以为熟知的一切,竟呈现出全新的面貌。

这种对生活、对知识的新感受让人亢奋,我必须找到一种形式把它们说出来,赋予其形状,内心的波澜才能平息。恰在此时,绍东的约稿来了。我想,选题不如撞题,就是它

吧。书写完,取名《其实不识字》,倒恰如其分地描摹了我当时的感受:一种自以为知后的恍然不识。

因此,这本书只是偶然地以汉字作为切入点。驱动它的,并非一个预设的学术主题,而是我当时的生命困惑。我所谓的世界观、人生观,不是什么具体的知识、学问,而是某种让人统摄知识、学问、生活的视角。视角不同,我们看待知识、学问、生活的方式就会完全不同。视角一旦转换,所见的世界便全然不同。

我那时可能完成的任何写作,本质上都是一次笨拙的自我清理:尝试去辨认和审视自己观看世界、理解生活时所依赖的那些未经检视的前提。写作的初衷既是清理困惑,过程便必然伴随着思考。但我始终警惕,不让思考变得矫饰或浮夸。

真正有生命力的思考 必然扎根于个人经验

有人问,你融合了训诂、哲学与生活体悟来解字,如何保证准确?说实话,我没下太多考证的功夫。关于汉字的学问,可谓浩如烟海,在尊重传统的前提下,对同一个字给出不同解释,并非难事。如果准确是指唯一

答案,我不相信存在这种东西,也不追求;如果准确是指言出有据,那倒不难,我也大抵做到了。

坦白说,把一本讲汉字的书写得看起来博学并不难。从汉儒到清儒再到现代文字学,材料多到令作者绝望,而这绝望也能被煎制成令读者眩晕的盛宴。可我不认为自己写的是一本关于汉字学问的书。我唯一关心的,是借着写作清理自己。若说有什么方法,那方法可能就是“我自己”。无论讲故事、讲道理,还是引古书,我只问一句:眼下写出的这个句子,是让我更清晰、更安心,还是更混乱?

书中那三十个字(如天、仁、时、终)的筛选,并无一定之规。驱动我的,是那个关于世界观与人生观的困惑。即便不以汉字为线索,不以中国文化为场域,我想谈的仍是这些。那几年,我在康德等人的西方思想里游荡一圈后,再回首重读中国古书,忽然觉得,美善是相通的,丑恶亦然。人,是美善与丑恶的容器。识字的标准不在字里,而在写字的人心中。

从“天”始,至“终”止,这个序列有其自然浮现的逻辑。起初,只是一团模糊的感受与表达的冲动。动笔后,依直觉判断:这段像,这段不像。写得多,直觉沉淀为一种结构感:此处缺一环,彼处多一块。最后,则带着无法尽善尽美的遗憾与良心上的阵痛收笔——这篇还能更好,那篇已无力回天,罢了。

写作中,挑战最大的是“道”“本末”“名”这几篇。它们直指困扰我多年的核心问题。我越发感到,生命中有些东西,是想不清楚的,生命、生活,离不开“想不清”的托底。写作当然伴随着思考这个动

作。但我不想把思考弄得矫揉造作。我始终相信,真正有生命力的思考,必然扎根于个人的真实经验与困惑之中。思考者需要坦诚面对并接纳那个具体的“我”。反之,任何有意无意遮掩这种私人痕迹的思考,都容易变得不值得信任。我也认为,个人的思考需要在一种公共的空间里展开,才能获得更完整的价值。因为它总是期待着外部的回应,无论是共鸣,还是有益的辩驳。

写作是一种自我教育 激活内心具体的“我”

书成之后,它便有了独立于我的生命。读者的反馈千姿百态,喜欢的理由与不喜欢的理由,都常在我意料之外。这次《其实不识字》再版,我不得不重读旧作,最大的感受是:许多地方写得用力了,像第一次穿西装的人,处处透着在乎,也因此处处僵硬。

除了修订文本,我还增加了一篇关于“人工智能”的附录。编者指出书中有几处重复,建议优化。我思忖再三,决定保留原貌。当年的疏忽或偷懒,也是生命旅程的一部分,值得被记录。我深深感谢这本书。在它之前,写作对我而言更多是谋生的工具;从它开始,写作为我生活的工具:为生活而写,为厘清自我、获取“活着的气力”而写。我是一个懒惰且胆怯的人,写作和阅读,是少数能为我注入气力的事。

《其实不识字》这个书名,指向的正是现代人普遍面临的“意义识读”障碍。它与我的其他作品如《十九日谈》《亚特兰蒂斯的水手》一样,都源于同一个困惑的源头,都试图为同一个困惑的生命,找寻可以依凭的气力。对我而言,写作,无论以何种面貌

出现,都是一种自我教育。我最近选择离开大学,或许是本性使然。我常在那些效果热烈的课堂之后,感到巨大的空虚,甚至自我憎恶。我渐渐明白,我只想成为一个有经验的学习者。

至于如何以古典资源应对现代问题,我的思考路径或许更私人;古人强调的读书法,其核心正是千方百计让书与自我发生关联。朱熹说过,读《论语》后若还是从前那个人,便是白读。所以,关键不在如何激活传统,而在传统如何激活每一个具体的“我”。

在数字媒介重塑一切的时代,我们确实冲在用浏览信息替代阅读能力,用表态冲替代深思熟虑。克服这些“症状”的前提是自觉:信息不等于知识,知识不等于智慧;智慧不表现于键盘,而表现于行动;自由不是为所欲为,而是负责任的选择和行动。

对我而言,最重要的并非人与文字的连接,而是人与人的联系。许多深刻的教诲,无论是倡导慈悲,还是呼唤爱他人,最终都指向这份具体而温热的人际关联。若说实践路径,我想,把工作当成道场,在其中真正地“看见”他人,并承担起自己的责任就好——责任是生命的养料。至于人工智能,我心中常浮现一个疑问:我们是准备好,或者说是否愿意,让它来承担责任?

目前,我正在写一本关于美籍奥地利管理学家彼得·德鲁克的书。他被尊为“管理学大师”,我试图从一个略有不同的角度进入他的思想世界。我想借他的一句话表达我此刻的内心世界:“年轻人,将你的理想主义、世间恶事加之于你的烦恼,以及你对未来美好的渴望,全部转化为建设性的行动吧。”这或许也是一个识字的人在认清“其实不识字”之后唯一能做的,也是最实在的事。